

##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安隆珠海”）的通知，因经营需要，经利安隆珠海股东决定，利安隆珠海完成了公司章程、法定代表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，并取得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。本次变更涉及公司章程、法定代表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，其他事项不变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公司章程、法定代表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

变更项	变更前	变更后
公司章程	公司章程第十四条：公司设董事会，成员五人，由股东任命。董事每届任期三年，任期届满，可以连任。	公司章程第十四条：公司设董事会，成员三人，由股东任命。董事每届任期三年，任期届满，可以连任。
	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	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
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：李海平	法定代表人：熊昌武
高级管理人员	李海平（董事长） 叶强（总经理、董事） 孙春光（董事） 毕红艳（董事） 谢金桃（董事）	孙春光（董事长） 熊昌武（董事、总经理） 阎文嘉（董事）

## 二、营业执照相关信息

- 名称：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
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MA4X1XCX68
-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)
- 住所：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兴隆一路9号
- 法定代表人：熊昌武

6、注册资本：36,000 万

7、成立日期：2017 年 08 月 28 日

8、营业期限：2017 年 08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

9、经营范围：化学原料及化学品（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）和新材料的制造、仓储、销售；化学化工及新材料技术开发、咨询、转让、推广服务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《利安隆（珠海）新材料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2 日